**中共泉州师范学院委员会宣传部**

泉师院委宣〔2016〕1 号

**党委宣传部关于开展“身边的好故事”**

**征集活动的通知**

各单位：

  为进一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带动作用，弘扬学习先进、崇尚先进、争当先进的良好风气，学校将开展“身边的好故事”征集活动，在各类校园媒体开辟专栏，对一年来涌现的各类先进典型案例、先进事迹进行大力宣传报道，汇聚强大正能量，努力营造向善向上的良好氛围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推荐范围**

各单位应深入挖掘、积极推荐一年来发生在学校和师生身边的各类先进典型。先进典型的主体既可以是师生个人，也可以是集体。

**二、推荐重点**

挖掘、推荐重点为学校在人才培养、科学研究、社会服务、文化传承与创新等方面表现突出、成效显著的先进典型，包括：

1.在加强学校内涵建设、深化教育教学改革、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和研究生教育水平等方面工作成效显著的；

2.在人才队伍建设方面成效显著的；

3.在科学研究、协同创新、社会服务等方面工作成效显著的；

4.在加强学生思想政治教育、指导学生学科赛事、专业竞赛、创新创业项目等方面成效显著的；

5.寒假期间，坚守工作岗位，作出重要贡献、表现突出的；以及学生积极投身社会实践活动成效显著的；

6.其他的在本职岗位上努力工作、默默奉献，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很好地履行教书育人职责，具有示范引领作用的先进典型。

**三、有关要求**

1.各单位要高度重视，认真组织，研究、推荐本单位先进典型，并指定专人具体负责材料的撰写和报送工作。

2.材料的撰写应突出主要事迹，内容形象生动，材料翔实可靠，事迹典型感人，格调积极向上，语言质朴流畅。

3.推荐数量不限。

4.各单位于3月4日（星期五）前将《“身边的好故事”推荐表》报送校党委宣传部（行政楼507），同时报送电子版。本次集中推荐后，各单位可继续报送其他师生典型材料。

联系人：吴纾恬

联系电话：22919517

电子邮箱：[xw@qztc.edu.cn](mailto:xw@qztc.edu.cn)

附件：1.“身边的好故事”推荐表（个人）

2.“身边的好故事”推荐表（集体）

中共泉州师范学院委员会宣传部

 2016年1月29日

抄送： 张舟副书记。

中共泉州师范学院委员会宣传部 2016年1月29日印